

中山市火炬开发区2022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项目 代码	132003	项目名称	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 业创业资金)-创业扶持资金	预算金额 (万元)	592.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 分	合计	得分依据及说明 (可设置效益类 建议指标)
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分)	评价工作质量	8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包含自评表、核查表及佐证材料等)是否完整、规范; ③评价材料是否真实、有效,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 ④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2	2	1.未提供项目年初绩效目标申报表; 2.未提供决算文件-项目支出决算表 3.自评表内容填写有误:(1)项目指标来源应为“追加预算”; (2)预算批复金额、实际批复金额单位应为万元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32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1.18	《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的通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已提供预算指标追加文件
		制度执行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已提供支出明细
	资金管理 (2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已提供关于印发《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的通知(中人社发【2020】23号)
		使用合规合理性	7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已提供支出明细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18	支出率=5549971.84/5926000=93.6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60	已提供: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2022年度绩效考评报告 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服务2022年创业者需求及满意度调查(问卷27份,有效26份,无效1份)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效益指标	20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项目总体实施效果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开展满意度调查。 ①95%≤满意度≤100%,得5分; ②90%≤满意度<95%,得4分; ③80%≤满意度<90%,得3分; ④70%≤满意度<80%,得2分; ⑤60%≤满意度<70%,得1分; ⑥满意度<60%,或出现上访、涉诉问题的,或未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得0分。				5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	93.18
评价等级	优 (90-100) ; 良 (80-89) ; 中 (60-79) ; 差 (0-59)				优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该项目2022年度基本完成年度目标。但在自评工作质量及绩效目标管理、年初绩效指标目标值设置上有待提升。				
存在问题 (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绩效目标指标值设置 根据指标值完成情况,存在多个目标完成比例超过150%的情况,如“年内新入驻创业孵化实体数”、“举办项目路演场次”、“新增港澳创业项目数”“成功孵化港澳创业实体数”等指标,可视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指标目标值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p> <p>二、自评工作质量 存在自评表数据填写有误、评价材料提交不充分等问题。</p>				
改进建议 (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建议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合理测算项目需求及年度经费使用计划后,科学估算项目年度目标,避免目标值设置过高或过低的情况,如年中出现经费调整、目标完成进度超出/低于预期,在保证调整程序、文件的充分性与合理性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进行相应调整。</p> <p>二、调整或说明自评资料有关情况。</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 取消 () 。</p>				
评审组: 陈汝婷、朱韦璇、张卢月、郭智恒					
机构名称(全称): 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9 月 22 日					

